

新兴县财政局

新财综函〔2019〕66号

新兴县财政局关于安排资金的函

新兴县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粤财综〔2018〕117号文精神，现下达你局2019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（第三批）1204万元。该项资金列入2019年“交通运输支出—车辆购置税支出—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（2140601）”一般预算支出科目。请按有关规定使用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此函。

